

空間設置

1. 建築物外觀



2. 機構大門



3. 個案接待區（個案透過掛號室掛號後，直接至候診區等候叫號）



4. 實習生辦公位置（兩位實習心理師可獨立工作辦公空間，並有個人可上鎖置物櫃）



5. 個別諮商或治療室



6. 團體諮商或治療室（多功能會議室及小型團體治療室，可依團體屬性及所需空間大小、設備等，提供不同空間大小及擺設使用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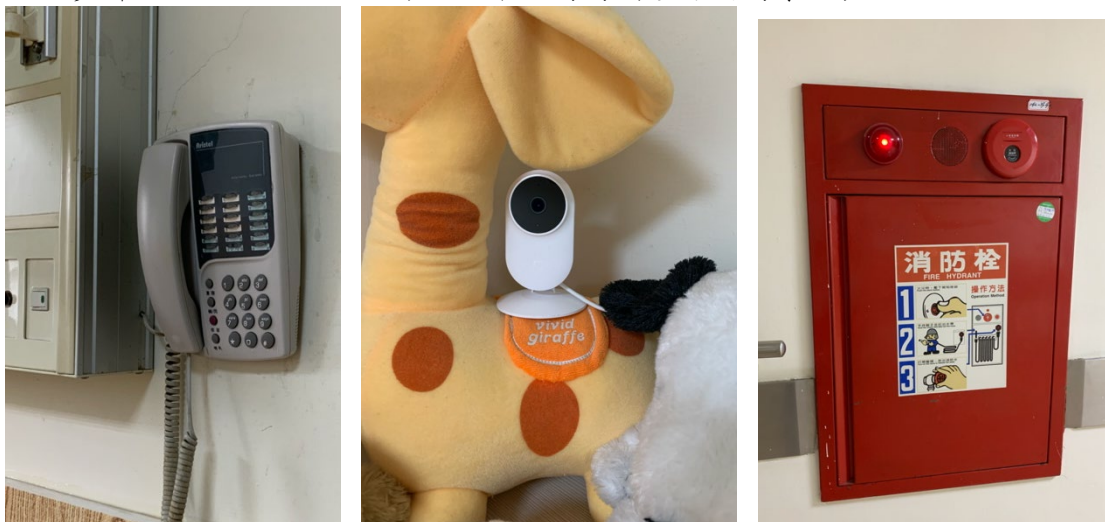
7. 諮商紀錄或測驗紀錄檔案室（櫃）（紀錄及測驗直接存放於本院病歷室）



8. 心理測驗/評估/衡鑑室 (提供個別隱密空間及各項測驗進行衡鑑)



9. 警鈴設置或安全設施 (本院消防等安全設施均定期檢驗、安全無虞；各空間均有監視器、室內電話等，可直接廣播或聯繫警衛室，接案對象亦受門診初步篩檢過危險性，並且每個個案諮商時門診亦同時掌握)



10. 個案討論室或會議室 (提供小型及大型討論、會議及課程場所)



11. 院內圖書室（提供各式醫療圖書、雜誌與電腦線上檢索資料庫等資源）



12. 院內健身房（提供員工院內健身及釋放壓力等各式健身器材）



13. 院內攝影棚（定期製作各專題節目於電視台與院內電視牆播放）

